

# 泰顺县卫生局文件

泰卫〔2013〕175号

## 关于印发泰顺县卫生局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的通知

各医疗卫生单位，局机关各科室：

现将《泰顺县卫生局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管理办法》印发给你们，请组织实施，切实做好政务信息和新闻宣传工作。

[www.med126.com](http://www.med126.com)



# 泰顺县卫生局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 管理办法

为进一步调动我县卫生系统政务信息和新闻宣传工作积极性，提高卫生信息和新闻宣传水平，促进卫生信息工作规范化制度化，根据县委、县政府及市卫生局有关信息与新闻宣传管理工作规定，特制定本办法。

## 一、信息员队伍建设

(一)各单位要切实加强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的领导，明确专人负责，配备专(兼)职信息报送和宣传报道人员。

(二)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队伍应保持相对稳定，各单位如有调整要及时向卫生局办公室报备。

(三)各单位要重视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队伍建设，积极在参会阅文、业务培训及工作开展等方面为他们提供条件，不断提高信息报送和新闻报道能力。  
[www.med126.com](http://www.med126.com)

(四)加强各单位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的指导，不定期召开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骨干信息员业务交流和培训，进一步提高信息员队伍素质和水平。

## 二、信息报送工作制度

(一)各医疗卫生单位应及时向卫生局报送信息(疾病控制、

卫生监督、卫生应急等信息还应按有关规定，同时向上级业务主管部门上报)。

(二)各单位对卫生局提出的约稿和专门要求报送的信息，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并通过电子邮件信箱或指定报送渠道进行及时报送。

(三)各单位向卫生局报送信息必须经单位负责人审核同意；局机关各科室形成的信息，在对外提供和发布之前，必须经科室负责人审核后报经局办公室审核；需在县卫生局或外网公布的信息，由单位负责人签字并报局办公室审核后发布，由信息中心加载上网。

### 三、信息报送内容

(一)本单位卫生改革与发展的基本情况和重要动态，特别是改革与发展中的新情况、新问题、新思路、新举措、新成果、新经验、新观念、新趋势、新进展等；

[www.med126.com](http://www.med126.com)

(二)群众对卫生需求的变化，社会各界对卫生改革、卫生事业发展和行业作风建设等方面的评价、意见和建议；

(三)本单位发生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和灾疫情等信息；

(四)其他应当通过信息渠道反映的各类信息。

### 四、信息报送任务与要求

(一)信息报送必须坚持及时、准确、全面的原则，反映的

情况和问题要做到有情况、有分析、有预测、有建议。

(二) 医政科、疾控监督科、县疾控中心、县卫生监督所、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每月上报信息不少于 2 条；县爱卫办、县妇幼保健所、局监察室每月上报信息不少于 1 条；基层医疗卫生单位（片区为单位）每月上报信息不少于 1 条。

(三) 提高报送信息时效性。一般性信息，应在事后 2 个工作日内报送；重大突发性事件、疫情、群体性事件和灾情等紧急信息应按照相关规定及时报送。

(四) 报送信息必须主题鲜明，言简意赅，力求用简炼的文字和有代表性的数据反映事物的概貌和发展趋势。

(五) 各单位和各科室信息工作完成情况纳入年度综合目标考核内容，对在卫生政务信息与新闻宣传工作中成绩突出的单位和个人予以表彰奖励；对连续两次考核列末位的单位或科室予以通报批评，并取消当年度评优评先资格。

[www.med126.com](http://www.med126.com)

五、本办法自 2013 年 9 月 1 日起施行。

